

崖身令

902766

44.572
C2201

(台灣) 譚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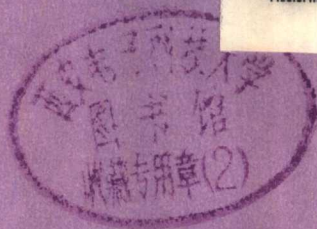
舍身崖

中國文藝出版社

社評序清子



10014826



(京)新登字 172 号

台湾斗智小说系列

舍身崖

(台湾)谭谈 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)

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*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7.25印张 2插页 153千字

1993年8月第1版 1993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

*

ISBN 7-5059-1822-2/I·1258 定价: 4.30元

大陆版作者自序

笔者本名徐国隆，生于潼关，幼年长于北京，步入少年期，为避日乱，始转返原籍安徽颍上。

求学、结婚，均在家乡完成，而时光荏苒，不觉已近抗战末期矣。

日寇侵华战争，并不因残灯之火，难于继续，相反，愈演愈厉，梦想并吞中国，作为入侵他国军事资源，而此时笔者与三弟玉隆和其他少、壮年一样，投笔从戎，先后加入抗日阵营，孰料战争结束之快，弹指之间耳。

胜利后，路经南京和平门，无意和三弟玉隆巧遇，百劫余生，快慰胜过悲伤，相处近一月，从此各奔西东，再相逢只有梦中寻求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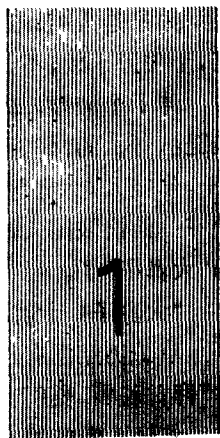
返台就任编制最大之政工队长，由于个性疏狂，不适合军中生涯，终于迭次请求退休，达到从事笔耕目的。

写作逾三十五载，计用过笔名谭谈、司马长虹、铁羽、徐行、徐垒、徐凯等六易之多，所以然者，一生嗜友如命，凡有请求，只要能力所及，勿不慨然承诺，是以借用我笔名的，不胜枚举，因而造成拙作许多怪现象发生，冒名顶替者有之，盗印剽窃者有之，以假乱真者更是多如牛毛。

直到笔者用“谭谈”作笔名，方把逆势扭转，但已“夕阳无限好，只是近黄昏”矣。

用谭谈笔名出版逾百部，加上其他笔名发表的，早已超出二百部有余。其中许多作品已被亚洲电影公司，邵氏电影公司改编为电影、电视。诚所谓“自古名医如良相，不许人间见白头”，我老矣，病魔缠身矣。此刻竟和家人取到联系矣。回溯环境好时，家中骨肉，却生不如死，文化大革命浩劫，天愁地怨，不堪追述，而我却不能助家人丝毫之力，而今病入膏肓，住院抢救，可说七进七出，今知拙作大陆再版发行，现已交臧第斌隆、德隆全权处理，希望略补前愆，亦可稍慰先父母在天之灵。

徐国隆(笔名谭谈)写于香港



风在刮着，雪也愈下愈大了。

远处，两个点——黑黑的点，接近、再接近，原来是一年轻人牵了头草驴。

年轻人头戴三块瓦皮帽，上身小羊毛灰色皮袄，下身是紫花布棉裤，足下蹬了双毛毡鞋。

雪落的很厚，分不出道路，也看不清路标，好在，年轻人既无目的地，又无一定去路，或许是个无家可归的流浪汉吧？！

年轻人粗眉大眼，膀阔腰圆的，看起来很粗壮。人长的很厚实，却生了双深邃的眸子，冷冷的，森森的，好像两把刀。

忽然！年轻人往雪地上一躺，他并非是累，而是觉得躺一下比较舒服罢了。

雪停了，风止了，年轻人好似睡着了。冰天雪地里睡觉，也

够邪门了。

不知为何！那头草驴“唏聿聿”叫了起来。

如果是人叫，年轻人仍然照睡不误，但草驴陪他渡过黑龙江，千山万水的，不无感情，年轻人不能不看看怎回事了。

伸了个懒腰，却见草驴在一棵秃树前，用嘴努地，同时四条腿扒呀扒的，好像那块地里发现了宝。

年轻人对“宝”没兴趣，关心的还是那头叫“大鼻子”的驴——他恨俄国人，俄国人外号就叫大鼻子，所以把草驴称之为“大鼻子”了。

“大鼻子！大鼻子！”

草驴仍然没有过来，一个劲的努地、扒地，接着又是“唏聿聿”仰首长嘶，嗓门蛮大哩！

年轻人懒散的，有气无力的，走了过去，蓦地！眼睛一亮，像打了个闪，他看到怪事了，敢情“大鼻子”挖死人——咦！死人的腿还在动哩？！

“燕南翔呀燕南翔！真能见死不救吗？”

他唤着自己的名字，口气里，对救人一命，胜造七级浮屠，也似不太热心。

但毕竟还是走到那个已露出下半截身子的“半死人”跟前了，先拉开草驴，再一注目，被雪埋的人竟是个女人。

燕南翔轻巧的把女人头部的雪拨挪开了，白白的脸，那是雪冻的，但眉眼之间很秀气，看年纪不过二八，该是个大美人了！

大美人对燕南翔来说，并无好感，他对于美的东西，不论是人，是物，都有着极端排斥感，但他既然插手救人，倒是俱备着救人救到底的美德。

检查少女有没有活命的机会。

先褪掉鞋袜，手脚是冷的，冰的；胸口是热的，跳的，有救？！如何救法？却煞费周章了。

大凡生于寒带地区的人，都知道用雪取暖的急救方法：这方法很简单，用雪团在伤者身上用力揉擦，雪虽是冷的，同样会磨擦生电，因电生热，则伤者借此暖流，串通穴脉，往往会有意想不到的功效。

可是燕南翔所要抢救的是女人——世界上最美的女人。在民风不开，男女授受不亲的礼教堤防下，确实是个难题了。

如果施救之人是个轻薄徒，正好借题发挥，手儿痛快，眼儿享受，一览玉体横陈，纤维皆入的妙境。但燕南翔是君子——道地的君子，但却和一般卫道的假君子不同，想也未想的，居然把少女剥得精光，就好像剥的不是女人，是个物体似的。

她的皮肤异常白皙，真的跟雪差不多，毫无瑕疵。她的身材适度，可谓增之一分则长，减之一分则短，恰到好处。

尤其是那双腿，多么细致，多么柔嫩，多么浑圆……。

燕南翔猛地把眼闭起来了，但他的手并未闲着，一团团的雪，揉搓着，逐渐，少女玉体发热了，他的手也颤抖了，触觉使他体会出那坚挺的，还有香气氤氲的一双蓓蕾，蛮诱惑人的。

“祸水？！一定是祸水了！”

他把少女视同祸水，是减少内心的不平衡，还是心理不正常呢？

无意间，他发现少女颈项间有伤痕，是条紫红色的带状伤痕，他不胜惊讶，再一打量面前那株秃枯的弯腰树，果然，树丫上正飘着条断了的翠带，他恍然了，少女原来上吊绳断，落雪

埋身，她——她是自杀了。

燕南翔倏忽间改变观念了，他讨厌女人，恨女人，但却对自杀的女人有着无比的好感——岂仅仅好感而已，像臣属对女皇般的敬重，仰之为天人了。

这能说不是反常吗？其实，同病相怜，“惺惺相惜”，原来燕南翔也是个想自杀的人。

半晌！少女眼睛睁开了，长长的睫毛，像两把扇子，黑漆的眸瞳，充满了灵性，好一双美丽的大眼睛呀！

小红唇掀动了，莫非她要说话？

“啊！你是我的丈夫了。”

可是少女的表情非常自然，这等不伦不类的话还蛮理直气壮的。

燕南翔又恢复了淡漠的样子，冷冷的：“丈夫？在下能高攀吗？”

“彼此！彼此。”她答复的也着实够人大吃了一惊了。

乍看少女笑得很甜，其实她压根就未笑，那是一对深深的梨涡形成的错觉了。

“知道为什么你是我的丈夫吗？”

“八成是看过你的身子了？”

“嫂溺援之以手，古有名训，通权达变的事，不是原因。”

“这就不解了。”

“唉！你活不成了。”

燕南翔反而笑道：“果尔！那真的谢谢你了，可是，怎样活不成呢？”

“人家是毒女嘛！”

“毒女？”

“有毒的女人当然是毒女了。”

“你有毒?”

“不觉得我身上有种香味吗?”

“是的,女人都免不掉有香味啊!”

“她们是化妆品的香味,我可是天生的体香。”

“体香?倒是第一次听说过。”

“那是毒气呀!有毒的东西就香,明白吗?”

燕南翔也不过二十二岁年纪,稚气未脱,忍不住鼓掌笑道:“有趣!有趣,八成是唬人的吧?”

少女眼圈一红:“是真的!真的,好多人都因碰了我,一下子死得很惨。”

“那我连你整个身子都摸遍了,岂不非死不可?”

“是啊!所以才要嫁给你哩!”

“嫁个死人?”

“口头上的意思嘛!”

“口头?不是真的了?”

“也许一半真的,因为我不会再嫁人了。”

燕南翔心说:这也好,总算有个老婆了。

“姑娘!假使不出所料,你一定又毒死人了。”

“对极了!尤其是今早上的王大妈,唉!王大妈是娘的奶妈,死了,所以才自杀的。”

“你娘的奶妈应该知道你有毒啊?”

“王大妈不信邪,仅是握了一下手,一个小时后见阎王了。”

“这么说,我还有一个小时好活?”

“不错!但也许还有救。”

“难道带有解药？”

“正是有解药嘛！不过，解药灵光不灵光可得碰运气了。”

“灵不灵光你不知道？”

“出门时爹才交给我的嘛！爹说，解药刚试验成功，有没有效果，一半，一半。”

“一半一半是……”

“一半能活，一半还要死嘛！”

“你爹知不知道你要自杀呢？”

“傻瓜！爹最疼我，要是知道我不想活，爹会发疯的。”

“原来你爹心眼很好。”

“当然啦！爹是有名的贾善人，其实爹叫贾骏之，我叫梦月，你呢？”

“燕南翔！”

“好美的名字，南方最干净，燕子向南飞，不是很有意思吗？”

燕南翔想不到她会说出如此深刻的话，是的，南方最干净，北方军阀割据，民不聊生，尤其是大东北，还夹杂着俄国人、日本人——虎视眈眈，更不是块“干净”土了。

“唉！”贾梦月忽然叹口气：“都是你，人家好容易骗过爹寻死，眼看死了，偏偏又把人家救活了，如果再想死吗？没有勇气了。”

燕南翔感慨的：“你能有一次勇气，已经不简单了。”

“这不是讽刺人吗？”

“不！坦白说，我也活的不耐烦，可惜，连第一次勇气也鼓不起来。”

“你又不是毒人，为什么也想自杀呢？”

“一言难尽，总之，我有活不下去的理由。”

“不管你有没有理由，千万可别自杀，说真格的，自杀好难受嘛！”

贾梦月说的好天真，娇白小脸，兀自惊恐不已，显然该死而未死，她饱尝到极端的痛苦了。

“对了！”她连忙从置于身旁的衣服内，取出个白色玉瓶，倒出一粒黑色丸药，同时着好装，说道：“差点忘了，快点吞下解药。”

燕南翔摇摇头：“身体发肤，受之父母，自杀有违人伦之道，这别处来的死亡，不在此限，我又何乐而不为呢？”

贾梦月急道：“可是我怎能够害你呢？”

“不怪你就是。”

贾梦月忽然“哇”的声哭了，哭的好伤心，像朵带雨梨花，人见人怜。

燕南翔就怕女人哭，叹口气道：“别哭！别哭！吃解药就是了。”

贾梦月破涕为笑，说哭就哭，说笑就笑，全然是个大孩子。

吃罢解药，贾梦月道：“但望解药生效，否则我还是死路一条。”

“你不是不想死了吗？”

贾梦月很坚决的：“上吊太难过，我可以跳‘舍身崖’嘛！”

“‘舍身崖’？”

“离此不远，你一问‘舍身崖’，当地人都知道。”

“听口气你要去‘舍身崖’？”

“是啊！你一去就证明解药有效了，不然！一个人见人怕的毒女，活着还有什么味道呢？”

“听起来很有道理!”

“所以三个月内见不到你这人,我真的就活不成了。”

“叫我亲个嘴代表送行好吗?”

“亲嘴?行啊!你总算沾了个丈夫边了。”

燕南翔果真吻了贾梦月,贾梦月叭哒叭哒小巧的红唇,道:“蛮有趣嘛!”

“再来一下。”

这次燕南翔吻的很重,贾梦月有了感受,脸红了,心也跳了。

“糟了!”贾梦月想起一事道:“我骑的马不见了。”

“没关系!”燕南翔很慷慨:“‘大鼻子’送给你好了。”

“大鼻子?”

“就是那头草驴呀!”

提及草驴,草驴摇头摆尾的走了过来。

贾梦月笑弯了腰,她是想到草驴叫“大鼻子”,忍不住了。

“可以骑驴回家了。”

“你呢?”

“假使死不了,我的两条腿决不比‘大鼻子’四条腿差,上驴吧!”

燕南翔扶着娇不胜寒的贾梦月上了驴,贾梦月鼻翅儿一酸,又哭了。

“别哭!我不会死的!”

“可是生与死各占一半啊!”

“放心好了!已经半个小时过去了,我不是没事人似的吗?”

“可能解药有效了。”

“好灵光的解药。”

“别忘了三个月内去‘舍身崖’……”

燕南翔猛的一拍驴屁股，“大鼻子”四蹄翻飞，跑起来绝不输于千里驹。

他不是不想再说几句话，而是吃过解药后，肚子早就疼的忍不住了。

几名彪形大汉骑着马，簇拥着一名冷而且冰的大闺女，快马疾驰。

大闺女打扮的非常俊俏，月白色缎子袄裤，长统马靴，外罩银丝灰鼠大披风，手里执鞭，肋下佩着两把短枪，昭君型皮帽下，还插了一支栩栩如生的白色蝴蝶假花。

看样子，大闺女决非等闲人物，不要说这份气派，就看她一收缰绳，马儿停蹄，大汉们忙不迭的紧勒缰绳，不敢超前一步，可料知大闺女来头非小。

大闺女被弯腰树下躺了个人吸引住。

那人无疑是燕南翔了，此刻儿，燕南翔捂着肚皮，地下打滚，贾梦月传染的毒，直如翻江倒海之势，痛得他肠如刀搅，眼冒金花，但他也有股子狠劲，毕竟没有吭出声来。

大闺女曼妙的离了马鞍，轻巧的走了上来。

她望了他一眼；他也望了她一眼。

大闺女好像发现了什么秘密，但见她目横丹凤，神凝三角，陷入一种苦思状态；燕南翔呢？却把眼睛牢牢闭起，尽管，这个女子风华绝代，美艳照人，但他却视若未见，强忍着肚子痛，等着死亡了。

出乎预料的，大闺女来是来了，未动口，却动手了，燕南翔

的脸上火辣辣的，被皮鞭掠起一条血槽。

就是泥捏的也有三分土气，燕南翔一跃而起，紧接着那力有千钧般的拳头闪电般劈出。

大闺女大吃一惊，没想到样子要死的人还有猛虎之威，尤其对方拳出如风，迅捷的无法想象。

大闺女手底下并不含糊，可惜，先机尽失，只有挨打的份儿了。

紧要关头，燕南翔不知为何，突然收拳停势，未曾报复，大闺女松了口气，情不自禁地摸了摸起伏的酥胸，燕南翔却自言自语的：“何苦呢？一个将要死的人还值得赌气斗胜吗？”

长叹口气，人已萎顿于地，这一次，余力已竭，连动都不能动了。

脑子里只有个“死”字，肠子内火炙般刺痛，燕南翔判断与方才激烈运动有关了，这样也好，可以加速死亡啊！

脚步声在耳边响起，八成那美丽的大闺女不好意思撤走了，他脸朝下，却知道身边情况，他连抬一下头的力气也没有了。

蓦地！胳膊又痛又麻，被两名大汉将胳膊扭转背后，紧接着，一根套马用的麻绳，牢牢倒捆住双手，一名大汉一脚踢了他个脸朝上，大闺女鞭子抖了个绕花，又赏了他一马鞭子。

燕南翔气得直翻白眼，世界上真有这等不讲理的人吗？

“偷马贼！停一会姑奶奶再收拾你！”

燕南翔不怕死，却不愿死后落个偷马贼的臭名，忍不住泼口大骂道：“臭婆娘！是你看到燕爷偷了马不成？”

大闺女声音很冷：“咱白剑萼从不冤枉好人，当然是亲眼目睹了。”

“白日作梦，燕某人昨天才渡过‘黑龙江’，哪有时间偷你的马？”

“昨天渡江，今晨偷马，不是正好吗？”

“臭婆娘……”

燕南翔气得说不出话了。

白剑萼说了声：“拖走”，人已飞身上马，向前掠去，其他大汉紧紧相随，燕南翔可惨了，被那名胡子大汉牵着绳子——拖死狗似的，一个劲的狂奔了。

地上虽然有雪，但地形却高低不等，因而燕南翔被拖的时而脸朝上，时而脸朝下，翻滚着，变成“雪人”了。

身上伤痕累累了，但他已忘记痛，甚而连毒药发作也记不得了，唯一牢牢在心的，是那个臭婆娘心黑手辣，叫他临死之前落个“偷马贼”的臭名了。

恨可以增加人求生的潜力，他现在不希望死了，他要报仇，他要洗刷贼名，一个人如果不知道耻辱，还配披一张人皮吗？

他又不禁后悔，倘若方才一拳打下去，臭婆娘不死也得残废，哪会受这等折磨呢？说不定，自己早死了，离开这个可诅咒的世界了。

马仍在飞跑着！燕南翔不但在冰天雪地中没受着冻，相反的，汗流浹背，该是愤怒到了极点，心头燃起的火把点燃了。

马停下了，是处山洼子，当面有栋孤零零的石屋，他被拖进石屋，他有种被视为野兽般看待的屈辱了。

石屋内了无一物，但房梁下却升了个熊熊的炭火盆，白剑萼就站在炭火盆一旁，由于炭火热度很高，石屋又密不通风，白剑萼脱下了那件价值万金的银丝灰鼠披风，因而纤腰一插，

酥胸高耸，更显得她曲线玲珑了。

但燕南翔却把她当做吃人的巫婆了。

白剑萼没有表情的：“好汉做事好汉当，说！姑娘那头千里驹卖给谁了？”

“……”燕南翔只有冷笑，他知道说破了嘴皮也没用。

“捉贼要脏，有了脏物该承认了？”

“……”燕南翔心里纳罕，哪门子脏物呀？

“给他看！”

那名把他当做死狗拖的胡子汉子哈了下腰，立时从怀里取出个灰布口袋，燕南翔肺几乎气炸，灰布口袋内装的是金砂，乃是他出门的盘缠呀！

白剑萼紧接着：“你一个穷小子哪来的金砂？十成十是卖千里驹的钱了？”

“臭婆娘……”

他不会骂人，只有骂“臭婆娘”解恨了。

白剑萼柳眉倒竖，杏眼圆翻的：“贼骨头！看来不动下刑法不会招认了。崔老二！”

“属下在！”

“你的鬼名堂多，看着办吧！”

自称属下的崔老二就是拖燕南翔的大汉，燕南翔心说：只要不死！姓崔的，我要你条大腿。

崔老二用脚踢了下燕南翔道：“小伙子！可知你家二爷怎生对付你吗？”

“啐！”燕南翔吐了他一脸唾沫。

崔老二勃然震怒，绳子甩过房梁，一拉、一扯，把燕南翔吊在炭火盆上面了。